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云浮市工人文化宫建设项目雷电灾害风险评估及雷电防护装置检测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 云浮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服务中心 地址: 云浮市云城区宝马路2号 联系电话: 0766-8923079 联系人: 曾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 (2) 有防雷检测乙级资质, 且已通过广东省气象信息服务单位备案公示和广东省防雷装置检测单位公示登记, 提供广东省气象局《广东省气象信息服务单位备案公示》和《广东省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公示》佐证; (3) 有相似项目的服务经验; (4) 具有良好的信誉, 服务评价良好; 2. 需要回避的机构: 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	1. 本次需求为购买云浮市工人文化宫建设项目雷电

	要求	灾害风险评估及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服务。 2. 项目基本情况：项目位于云浮市云城区金山路与富强路交汇处，项目总占地面积 13069.25 平方米，建筑总面积 98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 1 栋工人文化宫大楼（含主楼和副楼），包括职工文化中心、职工体育中心、职工服务中心、职工教育中心（技能教学、文体教育）等功能分区及道路、绿化、室外活动场地等及相关配套设备设施。（具体以相关部门批准的文件为准） 3. 服务内容和要求： （1）对项目的气象灾害风险（雷电）进行评估并出具《气象灾害风险评估（雷电）报告》； （2）持续跟踪项目的雷电防护装置施工进度，进行检测，出具《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按合同约定的地点、方式执行。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服务金额。 3. 计价标准：本项目结算价参考《关于核定防雷设施检测等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的复函》（粤价函【2004】409 号），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以合同约定时间为准。

9	验收	验收时间、验收程序、验收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等事项以合同为准。
10	结算方式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